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 Asia Data Holdings Inc.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駱克道385-387號裕安商業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藉以討論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作為賣方及Timenew Limited，作為買方（「買方」）所訂立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內容有關買賣Pan Asia Data (BVI) Inc.（「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1港元（有關詳情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30日的通函，且本通告構成當中一部分），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條款及交易；及
- (b) 一般及無條件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就使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生效或與此相關而言作出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合適、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為及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包括於需要時加蓋本公司印章）一切有關文件，並就買賣協議的條款作出及同意作出其可能酌情認為屬合適、必要或適宜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有關修改。」

承董事會命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顧中立

香港，2025年5月30日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他人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超過一位代表出席同一大會。
- (ii) 凡屬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任代表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然而，若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首位的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的投票將被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屬無效。就此而言，有關聯名持股排名先後將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為準。
- (iii) 委任代表之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授權人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iv) 委任代表之文據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5年6月14日（星期六）下午三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交回委任代表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自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委任代表文據視為已撤銷。
- (v) 於大會上之所有投票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 (vi) 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至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vii) 倘於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下午十二時三十分後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由香港政府發表因超強颱風引起「極端情況」的公告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或未經解除）時，則大會將順延舉行，並就有關大會另行安排的詳情發表公告。大會於懸掛三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仍如期舉行。在惡劣天氣下，閣下應自行決定是否出席大會，如選擇出席大會，則務請小心注意安全。
- (viii) 於本通告之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顧中立先生（主席）
王邦宜博士（行政總裁）
李雲九先生
金培毅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少鳴先生
施嘉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豔瓊女士
容海恩女士（太平紳士）
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